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RONIX HOLDINGS LIMITED**

**連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9)

## 可能主要交易

### 建議收購中國土地使用權

本公告乃由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本公司與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中山市國土局收購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惟須受限及取決於（其中包括）招拍掛程序以及於目標土地上建設及開發生產廠房（倘若能成功收購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

倘若建議收購事項藉著成功競投而落實，或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另行發表公告。

由於無法確定本集團能否成功競投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建議收購事項可能會或不會實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簡介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本公司與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向中山市國土局收購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惟須受限及取決於（其中包括）招拍掛程序以及於目標土地上建設及開發生產廠房（倘若能成功收購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

## 協議的主要條款

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日期

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

### 訂約方

1. 本公司；及
2. 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

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為中國政府機關。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

本公司將於中國中山市板芙鎮成立一間外商獨資企業，藉以（其中包括）通過招拍掛程序競投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以及建設及開發生產廠房，詳情載於下文「開發目標土地」一節。

### 有關目標土地之資料

目標土地乃位於中山板芙鎮中山智能製造裝備產業園內，估計總面積約為23畝。目標土地乃擬用作工業用途。

### 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代價

倘若本集團能通過招拍掛程序成功競投有關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本集團將與中山市國土局或其相關土地局就轉讓有關目標土地之國有土地使用權訂立一項協議，並將支付代價。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最終代價將取決於招拍掛程序之結果。

## 開發目標土地

倘若能成功收購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本集團將於目標土地上開發位於中國中山市板芙鎮的自設廠房。目標土地之總投資及建設金額將不少於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24,000,000港元），總建築面積不少於38,000平方米，地積比率將介乎1.5至3.5。本集團將於取得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證後，在協議所訂明之期限內開始及完成建設工程。

## 項目投資意向金

根據該協議，本公司須於協議日期起計15日內向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支付每畝目標土地人民幣20,000元（即人民幣460,000元（相當於約570,400港元））之可退回項目投資意向金。倘若本集團並無參與招拍掛程序，則項目投資意向金將被沒收，否則將不論競投結果於招拍掛程序後悉數退回本公司。

## 估計時間

由簽訂協議起，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將即時開始促成招拍掛程序並於協議日期六個月內完成招拍掛程序。

## 建議收購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自家品牌「Datatronics」的磁性元件。其產品主要應用於通訊及網絡系統、數據處理、工業應用系統及醫療行業等。

本集團現於中國佛山市順德區的自設廠房已運作超過20年，為應付對本集團產品日益增加的需求，本集團致力著手擴充其生產能力及效率。董事會認為建議收購如果實現，將為本集團提供一個優良的地理位置以開發配備尖端生產設備的新廠房。

## 上市規則之涵義

倘若建議收購事項藉著成功競投而落實，或會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本公司將於適當時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另行發表公告。

由於無法確定本集團能否成功競投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建議收購事項可能會或不會實現。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以下詞彙將具有以下各自涵義：

「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簽訂之協議，載列建議收購事項之主要條款及安排，以及於目標土地上建設及開發生產廠房（倘若建議收購事項實現）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Datronix Holdings Limited (連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為88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特別行政區之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畝」	指	畝，東亞地區傳統土地面積單位，約相等於667平方米
「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	指	中山市板芙鎮人民政府，中國政府機關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
「中國政府機關」	指	其含義與上市規則第19A章的定義相同

「招拍掛程序」	指	依據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規定，土地招標、拍賣及掛牌的出讓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程序
「建議收購事項」	指	建議收購目標土地之土地使用權的事項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華人民共和國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平方米」	指	平方米，面積單位
「目標土地」	指	位於中山市智能製造裝備產業園內，面積約為23畝之土地
「中山市國土局」	指	中山市國土局
「中山市智能製造裝備產業園」	指	中山市智能製造裝備產業園

承 董 事 會 命  
主 席  
蕭保羅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六日

就本公告佈而言，除非另有說明，人民幣兌換港幣對換率之計算約為人民幣1元兌港幣1.24元。此兌換率只供參考及不構成任何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對換的匯率或其他。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蕭保羅先生(主席)、徐惠美女士(副主席)、商承輝先生及蕭蓮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鍾沛林先生、李傑華先生及黃華生先生。

\*僅供識別